

国际金融导论

主编 李树侠 王忠涛

湖北人民出版社

国际金融导论

主编 李树侠 王忠涛

*

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黄冈报印刷厂印刷

890×1180毫米32开本 10.76印张 168页 26.8万字

1990年4月第1版 1990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 130

ISBN7—216—00557—0

F·79 定价：4.65元

前　　言

国际金融是一门新兴的经济科学，是国际经济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研究的对象是资本的国际移动。

资本的国际移动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物。资本主义所固有的无限扩大生产的意图，必然使商品的流通范围越出国界，涌向国外市场，因而推动了国际贸易的发展，产生了国际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导致资本从一个国家转移到另一个国家，即资本的国际移动。

伴随着资本的国际移动，必然会产生诸如国际支付手段、国际结算方式、国际借贷关系、国际金融市场以及国际货币信用制度等一系列经济范畴，这些便构成了国际金融的最基本的内容。

随着世界各国生产力水平的巨大提高，经济的迅速发展，以及国际经济交往的日益扩大，国际金融作为一门科学早已不仅仅是个别国家或个别地区的专家们研究的对象，而成为世界各国经济学界的专家、学者、经济工作者，甚至一般社会公众所共同关心的课题了。因为世界上所有国家，特别是第三世界国家的人们，都越来越深切地感受到：加强同世界各国的经济交往，发展正常平等互利的经济协作关系，对各国的国民经济的发展，以至世界经济的发展，都具有巨大的促进作用。而世界经济的发展，又必然要求并推动国际金融的不断发展，从而使国际金融关系越来越复杂；国际金融理论越来越充实，国际金融技术越来越完善。反过来，国际金融的发展又可以反作用于经济，为整个世界

经济的发展提供有利条件。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从50年代到70年代初的20多年的时间里，世界经济的增长达到了空前未有的速度。据统计，世界工业生产，1913~1938年每年平均增长率为7.2%，而1948~1973年的年平均增长率猛增到6.1%。世界贸易量（包括进口和出口）1913~1938年每年平均增长率为0.7%，而1948~1973年的每年平均增长率却上升到了7.8%（参见姚曾荫文：《对世界形势的回顾与展望》，《世界经济》1980年第3期）。任何人也不能否认，促使战后世界经济高速增长的因素，除了世界科学技术的飞跃发展以及其他特定原因外，国际金融方面的发展也是一个极其重要的因素。

十年来，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实行改革开放政策的伟大成果。改革开放既是我国的强国之路，同时又是我们学习、研究国际金融学的基本出发点。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金融形势，我们应该怎样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基础上，继续坚持对外开放的政策，实行广泛平等互利的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又怎样抓住有利时机，以有利的条件积极稳妥地吸收外资，引进技术，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怎样从外汇汇率、国际结算等各项技术的提高上努力促进对外贸易的扩大？怎样加速外汇资金的周转，避免外汇风险，提高外汇资金的使用效益？……要较好地解决这些问题，就要求我们学好国际金融这门科学，懂得并掌握国际金融的基本理论和方法。

国际金融是从货币信用学发展起来的一门学科，也称边缘学科。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西方和东方都在研究它，但研究的出发点不同，方法不同，研究的目的也不同。西方资本主义各国的某些专家学者和政府，对早已逝去的资本主义经济曾一度迅速发展的所谓“黄金时代”，依然情意缠绵，无限惆怅，并力求从理论上竭力维护或恢复旧的国际金融关系和经济秩序，在经济上和金融上继续维持其世界霸主的地位。由此决定了他们的研

究方法也必然是片面的、主观的，不科学的。同对一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研究一样，对国际金融的研究也应当有一个正确的方法。这个方法就是，要用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来分析、研究资本国际移动的规律及其内在矛盾，分析国际金融的各个方面；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批判地吸收资产阶级国际金融研究中的有用成果，坚决抛弃其糟粕和反动的东西，扬长避短，为我所用。

本书力图运用正确的分析方法，从最基本的货币种类与外汇常识介绍开始，通过对国际收支，国际结算，国际货币与汇率制度，汇率行为，外汇交易与风险，国际金融市场，以及利用外资等方面的分析和论述，使读者对国际金融理论的由来与体系有一个基本的了解。当然，国际金融毕竟是一种全球性的经济活动，错综复杂，千变万化，它与国际贸易及其他种种经济往来密切地交织在一起，它对国际政治气候的变化也特别敏感，往往牵一发而动全局。因此，要学好国际金融，除了弄清弄懂基本理论外，还应密切地注视、科学地分析和研究新的国际经济和金融形势，准确地把握和预测它的发展趋势，不断地探索和寻求改善国际金融体系的新方法，新路子。为建立新的、平等的国际金融关系和经济秩序，为加强世界各国的国际经济金融交往和协作，为动员一切力量（国内力量和国际力量，人的力量和资金力量）加速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较大的贡献。可以说，这就是今天我们学习、研究国际金融学的主要目的。

本书是在李树侠、王忠涛拟定的写作提纲的基础上，由胡继安、王忠涛、颜湘杰、过文俊共同撰写而成的。全书共分十一章，其中第一、第十一两章由胡继安撰写；第二、第四、第五、第六、第七、第十等六章由王忠涛撰写；第三章由过文俊、颜湘杰撰写；第八章由过文俊撰写；第九章由颜湘杰撰写，初稿完成后，经李树侠、王忠涛审定并总纂。由于水平、资料所限，缺点

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在本书的写作出版过程中，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研究所副所长葛局成同志曾给予热情的指导和帮助。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副编审谭金崇同志不辞辛劳，精心审校，为保证本书的质量并使其尽早问世做了十分可贵的工作。在此一并致谢。

作 者

1989年11月于武汉

目 录

第一章 外汇概述	(1)
第一节 货币的种类和使用情况.....	(1)
第二节 外汇与外汇汇率.....	(5)
第二章 国际收支	(16)
第一节 国际收支的概念.....	(16)
第二节 国际收支平衡表.....	(18)
第三节 国际收支不平衡及其调节.....	(29)
第三章 国际储备	(44)
第一节 国际储备及其来源.....	(44)
第二节 国际储备的衡量与管理.....	(50)
第三节 国际储备体系的变化及其发展前景.....	(61)
第四节 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储备问题.....	(68)
第四章 汇率制度与外汇管制	(81)
第一节 固定汇率.....	(81)
第二节 浮动汇率.....	(85)
第三节 外汇管制.....	(90)
第四节 人民币汇率.....	(98)
第五章 外汇交易与汇率行为	(104)
第一节 介绍几种主要的外汇交易.....	(104)
第二节 保值套利与利息率平价.....	(109)
第三节 汇率与通货膨胀.....	(116)
第四节 汇率与利率.....	(123)

第六章 外汇风险与风险防范	(130)
第一节 外汇风险概述	(130)
第二节 外汇买卖风险	(135)
第三节 外汇结算风险	(143)
第四节 外汇风险的预测与避免	(151)
第七章 国际金融市场	(159)
第一节 国际金融市场概述	(159)
第二节 外汇市场	(165)
第三节 货币市场与资本市场	(172)
第四节 黄金市场	(177)
第五节 欧洲货币市场	(183)
第六节 货币期货与期权市场	(198)
第八章 国际货币体系	(206)
第一节 国际金本位制度	(206)
第二节 布雷顿森林货币体系	(212)
第三节 牙买加货币体系和特别提款权问题	(223)
第四节 欧洲货币体系	(228)
第五节 经互会国家货币体系	(234)
第六节 国际货币体系改革展望	(243)
第九章 国际结算和对外贸易信用	(250)
第一节 国际结算的方法及其主要工具	(250)
第二节 国际结算的基本方式	(255)
第三节 对外贸易短期信用	(260)
第四节 对外贸易中、长期信用	(264)
第十章 国际资本流动与利用外资	(270)
第一节 国际资本流动概述	(270)
第二节 国际资本流动的历史发展及其经济影响	(274)
第三节 利用外资的渠道和方式	(281)

第四节	我国利用外资问题.....	(290)
第十一章	当代国际金融机构.....	(300)
第一节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300)
第二节	世界银行集团.....	(314)
第三节	区域性国际金融机构.....	(323)

第一章 外 汇 概 述

第一节 货币的种类和使用情况

国际经济交易同国内经济交易一样，也需要货币作为中介。所不同的只是国际经济交易活动所引起的债权与债务关系，超出了一国的范围。假定 A、B两国具有某种贸易关系，那么，这种由于相互贸易所结成的债权与债务关系，究竟以什么支付手段来清算呢？概括起来，有以下六种支付手段可用于国际间的债权债务清算：

1. 用黄金或其他贵金属清算。在金本位制时期，这种支付手段的应用相当普遍，但随着金本位制的崩溃及世界贸易的日益发展，目前在世界贸易中直接使用黄金支付的情况已经极少。

2. 用另一种商品清算。实际上这种清算方式又叫易货贸易 (Barter) 或补偿贸易 (Compensation trade)，这是当前国际贸易中的一种相当重要的形式。据统计，1983年在成交的世界贸易总额中，补偿贸易大约占1/3。

3. 用A国的货币清算。

4. 用B国的货币清算。

5. 用第三国的货币清算。但这种货币必须是世界上可以普遍流通的货币。

6. 用国际货币单位清算。如特别提款权 (SDR)、欧洲货币单位 (ECU) 等。

上述六种支付手段，除了黄金仍然可以随时作为货币支付（但更普遍的是出卖黄金，换取所需货币支付）外，第三国货币是当前国际贸易中最重要、最普遍、也最容易被人接受的支付手段。而其他四种支付手段却不见得在任何时候或任何场合都能行使清算职能。比如，易货贸易必须有双方的协定；国际货币单位一般只限于在一定情况下才能使用；而各贸易国本身的货币能否乐意被对方接受，又要取决于该货币的可兑换性，以及软硬状况等因素。因此，有必要首先了解一下有关货币的情况。

当代世界各国和某些地区都有自己的货币，种类繁多，名称各异，但从国际贸易与国际经济交往的支付角度看，大致可以分为两大类：

一、自由兑换货币

当一种货币的持有人能把它兑换为任何其他国家货币而不受任何限制时，则称这种货币为可兑换的货币，或可自由兑换的货币（Freely Convertible Currency）。根据《国际货币基金协定》规定，所谓自由兑换，系指：

（1）对国际经常往来的付款和资金转移不得施加限制；也就是说这种货币在国际经常往来中随时可以无条件地作为支付手段使用，对方亦应无条件接受并承认其法定价值。

（2）不施行歧视性货币措施或多种货币汇率。

（3）在另一成员国要求下，随时有义务换回对方在经常性往来中所结存的本国货币，即参加该协定的成员国具有无条件承兑本币的义务。

在纷繁交错的国际经济交往和贸易关系中，究竟以什么作为支付手段，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用黄金支付，数量有限，而且很不安全和方便，开展易货贸易，毕竟范围有限。例如，甲国一居民向乙国一厂商购买了一批商品。假定甲国居民除本国货币

外，没有任何其他支付手段。这时，若甲国货币是可以自由兑换的，该国居民就可将本币换成乙国货币或乙国愿意接受的第三国货币，或直接支付本币，于是，这笔买卖便可以顺利成交了。但是，如果甲国货币不是自由兑换货币，则可肯定乙国厂商不会接受该国货币，因而这笔交易也就难以进行。两国之间的情况如此，多国之间的情况就更复杂，更是如此。

由此可知，货币的可兑换是进行多边支付的前提条件，而没有多边支付则难以进行多边贸易。因此，货币的可兑换性对于开展和不断发展国际贸易具有重要的作用。

目前，世界上已有50多个国家接受了《国际货币基金协定》中关于货币自由兑换的规定，也就是说这些国家的货币被认为是自由兑换的货币。其中主要有：美元（USD），英镑（GBP），联邦德国马克（DEM），日元（JPY），瑞士法郎（CHF），法国法郎（FRF），意大利里拉（ITL），荷兰盾（NLG），比利时法郎（BEU），丹麦克郎（DKr），瑞典克郎（SKr），挪威克郎（Nkr），奥地利克令（ATS），港元（HKD），加拿大元（CAD），澳大利亚元（AUD），新加坡元（SGD）。

一国的货币是否可以自由兑换，是该国货币当局视本国经济形势和国际政治经济形势而定的。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欧洲资本主义各国的货币是可以自由兑换的。但战争期间及战后初期，一般都实行了货币管制，停止了货币的自由兑换。直到战后经济基本恢复，才取消管制，逐步恢复了货币的自由兑换。

二、非自由兑换货币

除可兑换货币以外的货币均称非自由兑换货币（Non-freely convertible currency）。根据兑换限制的程度不同，它又可以分为有限度的自由兑换的货币和不能自由兑换的货币两类。

1. 有限度的自由兑换货币：根据《国际货币基金协定》规定，凡是对国际经常往来的付款和资金转移施加各种限制的货币均属于有限度的自由兑换货币。这种货币通常有一个以上的汇率，同时外汇交易也有所限制。例如，在兑换的权利方面，有的国家规定只有非居民才有兑换的权利，或者为了某种规定的用途才可以兑换。这种货币就可视为有限度的自由兑换货币。

2. 不能自由兑换的货币：当一个国家在其对外经济交往中，完全以外币计价结算，没有外汇市场，既不实行本币与外币的兑换，也不公布本币对外币的汇率，外币与本币完全处于隔绝状态时，这种货币即可称作不能自由兑换的货币。50～60年代，苏联和某些东欧国家的货币基本上处于这种状态。然而，从70年代起，特别是从80年代以来，随着这些国家先后进行不同程度的经济体制改革，其经济对外开放程度逐步扩大，货币也开始实行了有限度的自由兑换。因此，当今世界上，完全不能自由兑换的货币已经极少。

一个国家的货币能否自由兑换并不是该国金融当局可以随便决定的事情。它不仅取决于该国的经济实力，而且还与社会制度、政治形势有密切的关系。正因为如此，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对这个问题未作硬性规定，只是原则上要求：凡已宣布本国货币可自由兑换的国家，不得再随意将其货币改为非自由兑换货币，以便能切实巩固和发展自由兑换货币的数量，以适应不断发展和扩大的国际经济交往中支付业务的要求。

由于目前世界上存在上述三种不同性质的货币，因此，在国际支付中有的国家可以使用本国货币（当然，这种货币必须是可自由兑换的货币）。譬如，美国在进行任何国际支付时，均可用其本币——美元清算。但是，在大多数国际支付中，并不使用本国货币，而主要是使用外国货币。目前，一般通用的货币是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如美元、英镑、日元、联邦德国马克、法国

法郎、瑞士法郎、荷兰盾、加拿大元、意大利里拉等。其中美元是当前世界经济交易中最主要的支付货币。在整个世界贸易支付额中，用美元清算的大约占 $3/4$ 。美国正是利用这种有利的地位，从经济上对别国主要是对第三世界国家进行侵略和掠夺的。

第二节 外汇与外汇汇率

我们已知国际贸易需要货币作为中介。但不仅仅国际贸易，就是所有其他国际间的经济往来，甚至包括某些政治、文化等方面的往来，都可以产生以货币表示的国与国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但是，这些债权债务关系的清偿又与国内企业间的清偿不同，它必须通过银行把本国货币兑换成外国货币，或把外国货币兑换成本国货币来进行。任何一笔具体的交易，是以出口方所在国的货币成交，还是以进口方所在国货币成交，或者是以第三国的货币成交，都会涉及使用何种货币以及各种货币之间的兑换关系。因此，随着国际收支的产生，就产生了外汇与汇率的问题。

一、外汇与它的标价方法

有人认为，外汇（Foreign exchange）就是外国货币，这种看法是很不全面的。这是因为：第一，外汇所包括的范围远远超出了外币；第二，即使就外币而言，也不见得所有外币均能作为外汇。

所谓外汇，实际上是国外汇兑的简称。从动态意义上讲，它是指一个国家的货币，通过“汇”和“兑”，转换为另一个国家的货币，并转移到另一个国家的金融活动。从静态意义上讲，外汇是指以外国货币表示的用于进行国际间结算的支付手段。按照这一定义，外汇具有两个特点：一是以外币表示的有价凭证；二是

在国际收支中可以使用的支付手段。它包括存放在国外银行的外币存款，在国外能得到偿付的汇票、支票，以及外国政府国库券和长、短期证券等支付凭证。外币现钞也算外汇，但一般数量很少，因为两个国家之间的经济贸易，不论它是与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有关，还是与资本交易有关，实际上并不需要将货币从一个国家运往另一个国家。这种交易都是通过与这两个国家有关的银行来进行的。举例来讲，新加坡某五金商向日本某出口商买进一批钢材，双方约定支付美元，新加坡商人只有新加坡元。为了解决支付问题，通常由新加坡商人用新加坡元向新加坡某商业银行购买相应金额的美元汇票，付给日本出口商。日本商人收到美元汇票后，即可向当地银行换取日元。这样处理的结果是：新加坡商人支付新加坡元，购买了钢材；日本出口商卖出了钢材，收到了日元。于是这笔由于贸易而发生的债权和债务关系得到了顺利清偿。从中可以看出，能够顺利清偿这种债权债务关系的基础是新加坡某商业银行在国外或在日本有美元存款，所以它才能开发以美元表示的银行汇票。这些美元存款和开发的汇票就是外汇。

根据外汇可否自由兑换来区分，外汇可以分为自由外汇与记帐外汇。自由外汇就是不需要外汇管理当局批准，可以自由兑换成其它货币，或是可以向第三者办理支付的外国货币及其支付手段。如美元、英镑、瑞士法郎、联邦德国马克等现汇现钞均属此类。记帐外汇（或称双边外汇）是指不经货币发行国批准，不能自由兑换成其他货币，或对第三者进行支付的外汇。它只能根据有关国家之间的协定，在相互之间使用。如我国目前对一些发展中国家的进出口贸易，为了节省自由外汇，经双方协定，就是使用记帐外汇的。

一个国家国际收支中债权和债务的清偿，必然会发生本国货币和外国货币的兑换。出口商需要将出口所得的外汇兑换成本国货币，以便计算成本和重新备货；进口商需要用本国货币兑换外币对外支付，这样就产生了汇率。

外汇汇率 (Foreign exchange Rate) 又称外汇汇价，它是两国不同货币相兑换的比率，或者说是一国货币用另一国货币表示的价格。通过银行用本国货币按汇率购买外汇或将外汇按汇率兑换成本国货币，这叫作外汇买卖。汇率是外汇买卖的兑换标准。

一国的外汇汇率是以外国货币表示本国货币的价格，还是用本国货币表示外国货币的价格，这涉及到外汇汇率的标价方法。国际上有两种标价方法：

1. 直接标价法：凡是以一定单位的外国货币作为标准，折算成若干单位本国货币，就称直接标价法 (Direct Quotation)。譬如：每 100 美元等于人民币 473.58 元，就是直接标价法。以直接标价法表示的外汇汇率又叫支付汇率。这种标价方法是外国货币的数额不变 (一般以 100 为单位计算)，折算本国货币的数额要根据外国货币和本国货币的币值对比变化而变动。如果一定数额的外国货币比以前换得较多的本国货币，这说明本币币值下降，叫作外汇汇率上升；反之，如果一定数额的外币比以前换得较少的本币，则说明本币币值上升，叫作外汇汇率下降。所以，外汇汇率的升降与本国货币对外价值的高低成反比例变化，即外汇汇率上升，反映本币币值下降，外汇汇率下降，反映本币币值上升。

2. 间接标价法：凡以一定单位的本国货币作为标准，折算成若干单位的外国货币，叫作间接标价法 (Indirect Quotation)。譬如，英国伦敦外汇市场上，每 1 英镑等于 1.7645 美元，就是间接标价法。这种标价方法是本国货币的数额不变，外国货币的数额随着本国货币和外国货币币值的对比变化而变动。如果一定数额的本国货币能兑换的外国货币数额比原来少，说明外国货币币值上升，本国货币的币值下降；反之，如果一定数额的本币能兑换的外币数额比原来多，则说明外币币值下降，本币币

值上升。与直接标价法相反，在间接标价法中，外汇汇率升降与本国货币对外价值的高低成正比例变化。即汇率上升，反映本币币值上升；汇率下降，反映本币币值下降。

当前世界上，除英、美等少数国家采用间接标价外，都采用直接标价法。我国人民币对外汇率也采用直接标价法。

二、决定外汇汇率的基础

各国货币都具有或代表一定的价值，两国货币所具有或代表的价值的对比关系，即两国货币的比价是理解外汇汇率的基础。当一国货币所具有或所代表的价值增加或减少时，外汇汇率就会发生相应的变动。不理解这一点，就不能掌握汇率的实质。在不同的货币制度下，各国货币所具有或代表的价值也不同。下面我们分别进行研究。

1. 金本位制度下的外汇汇率：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资本主义各国一般都采用金本位制。在金本位制度下，各国货币都规定有含金量，即一单位货币所含有的纯金数量。各国货币的兑换率就是按照单位货币所含纯金数量计算出来的。含金量也叫金价，是由一国通过立法程序规定的。譬如，当时英国货币1英镑所含纯金量是7.32238克，美国货币1美元所含纯金量是1.50463克。用美元的含金量来除英镑的含金量： $7.32238 \div 1.50463 = 4.8665$ 。所得结果，1英镑等于4.8665美元。这种比价是两国货币的法定汇率，又称法定平价（Par Value），也是两国货币兑换的标准。由于外汇供求关系的变化，外汇市场的实际汇率往往环绕法定汇率上下波动，有时高些，有时低些。但在金本位制度下，汇率变动总不会超过一定的限度，这个限度就是黄金输送点。

在金本位制度下，黄金可以自由输出入。因此，如果汇价涨得太高，人们就不愿购买外汇，而直接运送黄金进行清算。但运送黄金是需要种种费用的，如包装费、运费、保险费和运送期